

证券代码：002427

证券简称：尤夫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75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收购新能源行业一家公司的股权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9月19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于2016年9月1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了相关公告。

公司股票自停牌以来，各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股权收购事项的各项工
作。公司与被收购方经过多次沟通、谈判，目前正在商讨《股权转让协议》具体
细节。同时，公司已聘请了资产评估事务所、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，积极、
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。

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
波动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26日开市起继续
停牌。

公司将在未来五个交易日内，公告相关事项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四日